

宁康苑电动自行车棚建设及场地周边绿化补植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NJQZD-24127-SG)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宁康苑电动自行车棚建设及场地周边绿化补植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马群街道物业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宁康苑电动自行车棚建设及场地周边绿化补植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宁康苑电动自行车棚建设及场地周边绿化补植工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宁康苑电动自行车棚建设及场地周边绿化补植工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或磋商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成立不满6个月的不用提供);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履行项目合同需要,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磋商活动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内提供缴纳税收的凭证; 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成立不满6个月不需提供), 依法享受免缴、缓缴的, 提供证明材料);
- (5) 竞标人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 有效期内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6) 项目经理应具备: 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类合格证(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招标前六个月内至少连续一个月, 竞标人为其缴纳的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 加盖公章);
- (7)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10-30 09:00到2024-11-05 17:30

获取方式：获取时间：2024-10-30 09:00到2024-11-05 17:30 方式一、现场获取：竞标人购买时需携带下述材料加盖公章：（1）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介绍信（2）竞标人营业执照（3）授权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4）身份证原件。地点：南京市玄武区红山路常发广场2号商务楼520室。方式二、线上获取方式：竞标人需将下述加盖公章的扫描件：（1）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介绍信（2）竞标人营业执照（3）授权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4）联系人、联系方式，发送至2068841442@qq.com邮箱，等代理机构审核通过后将把文件获取登记表回复至竞标人，竞标人交纳招标文件费用之后，即文件获取成功（转账时务必备注单位名称），竞标人文件获取成功后需将文件获取登记表及相关材料纸质版邮寄到代理机构，以便资料归档。注：获取时间：2024-10-30 到2024-11-05（每日获取时间：北京时间上午09:00-11:30 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1-11 15:30

递交方式：南京市玄武区红山路常发广场2号商务楼520室，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1-11 15:30

开标地点：南京市玄武区红山路常发广场2号商务楼520室（届时请竞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持身份证出席开标会议）

## 七、其他

1、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1）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磋商活动；

（2）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单位，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磋商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江苏”（<http://credit.jiangs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文件获取注意事项：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费伍佰元，竞争性磋商文件费一经交纳，概不退还。

2.2 竞标人提交的联系方式应保持畅通，填写的信息应真实、合法、有效，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竞标人自行承担。

2.3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竞标人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活动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经济损失。

2.4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242839.88元（超过此限价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2.5 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3. 其它

3.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或质疑，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提交。

3.2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提交答疑或质疑的，原则上不予受理。

3.3本项目发布公告的媒介：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jszbtb.com/#/newindex>;

有关本次竞争性磋商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若因竞标人未及时关注网站公告导致误投标，其责任由竞标人自行承担。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马群街道物业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栖霞区马群街道马群街

联 系 人： 曹总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京勤泽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玄武区红山路常发广场2号商务楼520室

联 系 人： 王心雨

电 话： 17852255730

电 子 邮 件： 206884144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心雨（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